

河南同心传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借款情况概述

公司为支持控股子公司许昌同行工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同行工贸”）的发展，促进其业务快速拓展，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向同行工贸提供 1000 万元借款额度，借款金额以实际发生额计算，借款年利率为 3.35%（含税），借款期限最长不超过 2026 年 12 月 31 日，按季度计算利息，具体内容以双方最终签订的《借款协议》为准。

公司将根据现金流情况及控股子公司实际需要在上述借款额度进行动态支配。

二、审议及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6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议案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根据公司章程，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借款方基本情况

许昌同行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1、住所：河南省许昌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屯田路5302号

2、注册资本：100万元

3、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零配件零售；机械设备销售；通用设备修理；液压动力机械及元件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橡胶制品销售，密封件销售；合成材料销售；金属基复合材料和陶瓷基复合材料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国内贸易代理；

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地产中草药(不含中药饮片)购销；中草药收购；五金产品批发；建筑材料销售；建筑用金属配件销售；汽车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四、借款协议主要内容

(一) 许昌同行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 1、借款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
- 2、借款期限：不超过2026年12月31日
- 3、资金用途：补充流动资金（用于日常经营业务）
- 4、抵押或担保：无抵押无担保。

五、本次借款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是为支持控股子公司的的发展，满足其经营过程中的资金需求，有利于促进其业务快速发展。本次借款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河南同心传动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河南同心传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30日